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压缩”或“公司”）及下属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有效防范和控制交易风险，通过部分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现规避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的功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管理原则

公司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应增强风险控制意识，遵循以下原则：

1、规避风险原则。公司进行以规避生产经营中的商品价格风险为目的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得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

2、基于业务原则。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应当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或者所需的原材料所对应的大宗商品，套期保值的数量不得超过实际现货交易计划数量；

3、定点交易原则。期货交易业务仅限于在中国境内的期货交易所或金融机构（以下称“期货经纪机构”）进行；

4、自主交易原则。公司应当以自己的名义设立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期货交易；

5、自有资金原则。公司应具有与期货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应当严格控制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第二章 管理机构及职责

第三条 公司的期货业务由“公司期货领导小组”管理，总经理担任小组组长，常务副总经理、分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担任小组副组长，组员单位包括：物资采购部、计划财务部、审计法务部。

1、公司期货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 1.1 组织研讨期货行情，分析和公司关联的大宗商品、原材料的价格趋势。
- 1.2 审批公司期货套期保值年度策略和交易实施方案。
- 1.3 根据期货市场变化等情况，组织制定相关应对措施，处理期货业务风险。

2、物资采购部主要职责：

- 2.1 及时收集整理大宗商品价格走势的信息资料，报告公司期货领导小组。
- 2.2 根据期货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需求，拟订期货交易实施方案，报公司期货领导小组审批。
- 2.3 根据经批准的期货交易方案，实施期货交易具体操作。

3、计划财务部主要职责：

- 3.1 参与审核公司的期货交易方案。
- 3.2 审核每笔交易的执行情况。
- 3.3 负责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核拨、会计处理。

4、审计法务部主要职责：

- 4.1 参与审核公司的期货交易方案。
- 4.2 监督和跟踪每笔交易的执行情况。
- 4.3 评估、防范公司期货业务的法律风险。
- 4.4 发现、报告并按程序处理风险事故。
- 4.5 向公司期货领导小组报告风险控制工作。

第三章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第四条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流程

1、期货经纪机构选择

物资采购部选择期货经纪机构时，应事先做好相关调研等，了解其发展及资信等综合情况，报领导小组批准。期货经纪机构应具备下列条件：

- 1.1 期货经纪机构是合规经营公司，股东实力雄厚，股东对期货投资有明确规划和长期支持。
- 1.2 期货经纪机构运行的流动资金状况较好，最低注册资本金要求1亿元，运营资本充足，有足够正常运营能力。

2、期货业务人员选择

各部门选择期货业务相关岗位人员，由部门负责人审核，报领导小组同意后确定。

2.1 相关岗位人员应有期货专业知识及管理经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应有较高的业务技能，熟悉期货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杜绝违法、违规行为。

2.2 各期货业务相关岗位人员应有效分离，不得交叉或越权行使其职责，确保能够相互监督制约。

2.3 各部门应加强期货业务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期货业务人员的综合素质。

3、交易方案拟订与审批

3.1 物资采购部根据现货采购的具体情况和市场价格行情，拟订期货交易方案，填写《期货交易方案审批表》（附录 A），报公司期货领导小组批准。

3.2 期货交易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期货交易的建仓品种、价位区间、数量、拟投入的保证金、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等。

3.3 期货交易方案须采取合理的交易策略，降低追加保证金的风险。

4、期货交易操作

4.1 物资采购部根据公司期货领导小组批准的期货交易方案，填写注入或追加保证金的付款通知，按公司财务审批程序，经审批同意后交计划财务部进行资金调拨。

4.1.1 进行期货交易的人民币额度应在公司董事会授权交易范围内。

4.1.2 用于期货交易的资金须通过公司开户银行转帐，不得采用现钞方式。

4.2 资金核拨到位后，物资采购部按期货交易方案择机实施操作。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平仓或实物交割方式履行期货合约。

4.2.1 在交易期内可根据事先确定的交易策划、行情变化实施平仓操作。

4.2.2 期货交易合同到期时，若因合约到期未平仓而履行实物交割的，应提交实物交割仓单。

a) 空头头寸交割，物资采购部提供开票资料，计划财务部按结算价开具增值税发票；

b) 多头头寸交割，物资采购部填写付款单，按财务审批程序履行审批程序后，计划财务按结算价支付实物交割款。

4.3 每笔期货交易结束后，物资采购部期货交易员应于 1 个交易日内，及时打印期货经纪机构交易系统生成的结算单，经物资采购部负责人审核，交审计法务部、计划财

务部会签确认。

4.3.1 计划财务部根据期货经纪机构出具的有关账单、结算单，及时核对存在期货经纪机构账户的资金，加强监督。计划财务部应于每月末与物资采购部核对保证金余额。计划财务部应定期向公司期货领导小组报告结算盈亏状况、保证金使用状况等。

4.3.2 审计法务部应定期组织对期货交易业务进行检查审计，监督相关部门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情况，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审计法务部核查期货交易时，发现不符合期货交易方案的，须立即报告公司期货领导小组。

第五条 信息报告及风险处理

1、各期货交易相关人员应关注、跟踪了解期货经纪机构的发展变化和资信情况，并将变化情况及时报告公司期货领导小组。

2、当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或发生异常波动的情况时，交易员应立即报告公司期货领导小组；如果发生追加保证金等风险事件，应立即向公司期货领导小组报告，由公司期货领导小组做出决策。

3、与期货业务相关的任何人员，如发现套期保值交易存在违规操作时，应立即向公司期货领导小组汇报。同时，公司期货领导小组立即终止违规人员的授权手续，并及时调查违规事件的详细情况，组织制定和实施补救方案。

4、针对风险事件，公司期货领导小组组长应及时召集小组成员和有关人员参加会议，分析讨论风险情况及应采取的对策，相关人员根据公司期货领导小组做出的决策进行风险处理。

5、在执行期货投资方案时，如遇国家政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继续执行该业务将造成风险显著增加、可能引发重大损失时，应按权限及时主动报告，并在最短时间内平仓或锁仓。

第四章 财务核算

第六条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套期保值》相关规定执行。

第五章 信息披露和档案管理

第七条 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

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相关决议两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披露以下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及公告。

（二）期货套期保值事项公告。该公告至少应当包括以下内容：拟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拟投资的期货品种、拟投入的资金金额、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等；

（三）保荐机构就上市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可行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合规、风险控制措施是否有效等事项进行核查所发表的意见（如适用）；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第九条 公司为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而指定的商品期货的公允价值变动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相抵销后，导致亏损金额每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且亏损金额达到或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

第十条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原始资料、交易、交割、结算资料等业务档案至少保存 10 年，期货业务开户文件、授权文件等档案应至少保存 10 年。

第六章 保密制度

第十一条 公司应做好信息隔离措施，在做出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决策之前，无关人等不得获知。公司期货业务相关人员应遵守公司的保密制度，公共范围内不谈论保密范围内的话题。

第十二条 公司期货业务相关人员未经允许不得对外发布或泄露本公司的套期保值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期货交易有关的信息。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本制度如与日后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抵触的，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并由董事会及时修订。

第十三条 本制度解释权属于公司董事会，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附录 A 《期货交易方案审批表》。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录 A

期货交易方案审批表

No. HY/20XX-XX

建仓品种		合约名称	
价格区间（元）		申请数量（手）	
买卖方向		拟建仓期限	
拟投入的保证金（元）			
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申请人		申请部门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意见			
审计法务部意见			
期货领导小组审批			